

广利环审批〔2020〕9号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广元力兴黄豆酱汁调味液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元市力兴食品厂：

你单位报送的《广元力兴黄豆酱汁调味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上西街道皇泽寺社区4组，实施建设广元力兴黄豆酱汁调味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占地面积约3000m²，调味液生产车间(临时彩钢棚)1200 m²、办公用房100 m²、门卫室40 m²、停车场500 m²(停车位25个)等附属基础设施，年产调味液400吨。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8万元，占总投资的13.8%。

该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019-510802-14-03-389625，FGQB-0143号)。项目建设符

合规划。

二、该项目业主在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时，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营运期

废水：①地面和设备清洗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②设置隔油池 1 座，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①燃气锅炉烟气经处理后通过烟囱牵至屋顶排放。②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

噪声：①车辆限速行驶、合理进入厂区。②选用低噪声设备。③生产车间采取消音、隔音等措施。

固体废物：①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②废香辛料桶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③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①必须集中分类进行收集后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再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做好转运联单制度。②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建设和分区防渗处理。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必须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评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施工期间应向我局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书面报告环境保护工程建设执行情况。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和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七、请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加强该项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0 年 6 月 8 日

抄送：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